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07-20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7年5月24日,公司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2007年5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9名。董事徐钱云、独立董事柴强因公未能参加会议,独立董事柴强委托独立董事徐钱云代为出席和表决。董事长刘龙华主持了会议。会议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转让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以不低于1.10元人民币/股,总价不低于30,800万元的价格转让所持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1.54%股权,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所确定的转让原则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合同。

北京建集团成立于1999年11月18日,注册资本13亿元。公司投资北科建集团28,000万元,占21.54%。公司投资北科建集团的年均分红占投资额的比率仅为4%左右,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根据北科建集团2006年度审计报告,北科建集团2006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144,484万元,每股净资产为1.1114元。公司拟定的最低转让价格与对应的账面净资产基本一致。转让北科建集团股权符合公司经营战略,有利于公司快速收回沉淀资金,盘活资产,用于主业发展;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提高公司对外投资收益水平;有利于降低长期投资比例,优化公司资产结构。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关于托管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托管控股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签订托管协议,公司按开发公司年度审计报告确认的年销售收入的0.2%计算托管费用,托管期限为三年。详见公司随后发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龙华、林庆乐、陈代华、李文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王汉军、梁伟明、胡俞越、陈行、柴强、徐经长参与表决。独立董事胡俞越、陈行、柴强、徐经长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托管事项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3.关于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

民币10,000万元,使用期不超过6个月,从2007年6月1日起到2007年10月31日止,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07年2月3日完成200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6,902.26万元人民币,除21,902.26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外,其他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两个房地产项目:50,000万元用于石榴庄住宅小区的开发;45,000万元专项用于小营土地一级开发项目(以下简称“小营项目”)。截止2007年4月30日,小营项目45,000万元投资已完成6,549.79万元。因为小营项目是土地一级开发的项目,项目投资用于项目土地及青苗补偿、农民拆迁补偿和马坊大队补偿,剩余38,400万元计划在2007年底完成全部投资,其中2007年11月和12月两个月内将投入募集资金12,686万元,在未投入前,该部分资金有近半年内处于闲置状态。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缓解公司近期面临的资金压力,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可以减少银行借款,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从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按现行银行同期流动资金贷款利率(半年期基准贷款利率5.85%)计算,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约243万元。

公司在建和拟投资开发的项目较多,同时,为增加土地储备,把握市场机会,公司需要不断从土地市场中通过招拍挂方式或并购方式获取优质土地资源,需要充裕资金的支持。2006年11月29日,公司中标的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36号住宅及配套用地项目,投入了13亿元,资金投入大;小营项目的实施主体---兴华公司也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正在运行的北苑南区项目也急需资金投入。

公司未来5个月的销售回款足以按期归还使用的1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按照公司销售计划,自2007年6月起,未来5个月中兴华公司的北苑家园项目计划销售回款达3,000万元。该销售回款能够按期偿还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额,公司完全有能力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按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公司运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4.关于收购北京惠明置业有限公司50%股权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管理效率,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北京建华华地产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惠明置业有限公司(简称“惠明置业”)150%股权。以惠明置业的注册资本(10000万元)为依据,确定收购价格为5000万元及其对应利息(对应利息指该出资到股权转让交易日应支付的资金成本)。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股权转让和股权过户。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5.关于召开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上述议案1、2尚须提交公司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5月31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07-21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宾馆A3会议室
2.会议时间:2007年6月21日(周四)上午9:00
3.召集人: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关于表决:现场表决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2006年度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
2.2006年财务决算报告;
3.2007年财务预算报告;
4.关于聘用公司2007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5.2006年利润分配方案;
6.200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7.2006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8.关于转让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9.关于托管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07年6月13日下午3:00闭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
2、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四、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股东持股东帐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帐户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07年6月15日上午8:30—11:30,下午1:00—4:30。

3.登记地点: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2.公司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11号城建开发大厦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部
邮政编码:100029
联系电话:(010)82275566 转627、628
传真:(010)82275533
联系人:李斌、夏冉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6月1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与本次会议相关的表决权 and 选举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可作出表决指示:
如果委托人未作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07-22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咨询公司主要股东及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特别提示和声明如下:
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公司并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6月1日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ST东方A 公告编号:2007-046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ST东方B 公告编号:2007-046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7年5月31日
2.召开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受公司董事长王东升先生委托,公司副董事长梁新清先生主持股东大会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投票表决股东共349人(含授权委托股东9人),代表股份1,398,419,98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8.6988%。
2.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出席情况
A. 股东共310人,代表股份1,387,403,435股,占公司A股股份总数的79.0085%;其中:网络投票股东306人,代表股份8,000,466股。
3.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东出席情况
B股股东含授权委托股东共39人,代表股份11,016,546股,占公司B股股份总数的0.9875%;其中:网络投票股东32人,代表股份4,886,642股。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股数(有效表决权数)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事项如下:
议案1.关于出售冠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1.1 出售数量
1.2 出售价格
1.3 出售对象
1.4 出售方式
1.5 出售时间
1.6 本次股份出售的出售原则
上述议案事项审议表决情况见《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表决情况

议案	全体表决情况						
	同意(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比例	反对(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比例	弃权(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比例	
议案1	通过						
1.1	通过	1,394,647,684	99.702%	282,417	0.0202%	3,489,900	0.2496%
1.2	通过	1,394,685,064	99.7208%	282,417	0.0202%	3,482,500	0.2490%
1.3	通过	1,394,579,914	99.7254%	282,217	0.0203%	3,556,850	0.2543%
1.4	通过	1,394,645,364	99.7301%	282,417	0.0202%	3,482,200	0.2497%
1.5	通过	1,394,645,364	99.7301%	282,417	0.0202%	3,482,200	0.2497%
1.6	通过	1,394,645,364	99.7301%	282,417	0.0211%	3,479,200	0.2488%

议案	A股表决情况					
	同意(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比例	反对(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比例	弃权(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比例
议案一	1,387,079,168	99.976%	265,417	0.0191%	58,850	0.0042%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席位名称	席位代码	席位名称	席位代码	席位名称	席位代码	席位名称	席位代码
12	1,387,066,568	99.9772%	265,417	0.0191%	51,450	0.0037%				
13	1,387,011,418	99.9717%	265,217	0.0192%	125,800	0.0091%				
14	1,387,076,868	99.9765%	265,417	0.0191%	61,150	0.0044%				
15	1,387,076,868	99.9765%	265,417	0.0191%	61,150	0.0044%				
16	1,387,076,868	99.9765%	265,417	0.0191%	61,150	0.0044%				

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					
	同意(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比例	反对(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比例	弃权(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比例
议案一	7,568,496	68.7012%	17,000	0.0191%	3,431,060	31.1445%
1.1	7,568,496	68.7012%	17,000	0.0191%	3,431,060	31.1445%
1.2	7,568,496	68.7012%	17,000	0.0191%	3,431,060	31.1445%
1.3	7,568,496	68.7012%	17,000	0.0191%	3,431,060	31.1445%
1.4	7,568,496	68.7012%	17,000	0.0191%	3,431,060	31.1445%
1.5	7,568,496	68.7012%	17,000	0.0191%	3,431,060	31.1445%
1.6	7,568,496	68.7012%	17,000	0.0191%	3,431,060	31.1445%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前十名股东表决情况

姓名	北京东方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新恒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汇通投资有限公司	JIM CHINA MASTER FUND LTD-USA INDEX SELEGATED PORTFOLIO	BATON VANCE YAX-MAN AGED	SEBELL SYSTEMS OUTREACH MARKETS FUND	彭虹	纪华	顾颖
张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张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张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张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张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张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张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张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张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张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席位名称	席位代码	席位名称	席位代码	席位名称	席位代码	席位名称	席位代码	席位名称	席位代码	
张一	00,71,107	26,897,875	15,348,838	11,646,348	3,631,050	1,445,300	66,300	684,300	60,084	537,022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11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12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13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14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15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16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张一

五、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竟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
2. 律师姓名:项振华律师
3.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705 股票简称:S*ST北亚 编号:临2007-039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六届(2006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司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有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根据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七日发出的会议通知,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六届(2006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于2007年5月30日在北亚大厦20楼多功能厅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19名,代表股份240,527,1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5458%,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及代表9名,代表股份239,491,278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99.57%;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10名,代表股份1,035,85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0.43%,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长王刚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一、大会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如下:
(一)审议否决了公司200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52,022,126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21.63%,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51,110,776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911,350股;
反对票19,624,948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16%,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反对票19,602,648股,流通股股东反对票22,300股;
弃权票168,880,054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70.21%,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弃权票168,777,854股,流通股股东弃权票102,200股。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06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200,378,036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3.31%,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199,499,536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878,500股;
反对票19,657,798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17%,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反对票19,602,648股,流通股股东反对票55,150股;
弃权票20,491,294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52%,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弃权票20,389,094股,流通股股东弃权票102,200股。
(三)审议否决了公司2006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
同意票35,239,412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14.65%,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34,328,062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911,350股;
反对票19,624,948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16%,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19,602,648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22,300股;
弃权票185,662,768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77.19%,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弃权票185,560,568股,流通股股东弃权票102,200股。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0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票35,134,412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14.61%,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34,328,062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806,350股;

反对票19,729,948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20%,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19,602,648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127,300股;
弃权票185,662,768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77.19%,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弃权票185,560,568股,流通股股东弃权票102,200股。

(五)审议否决了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同意票52,102,126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21.66%,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51,110,776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991,350股;
反对票19,624,948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16%,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19,602,648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22,300股;
弃权票168,880,054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70.18%,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弃权票168,777,854股,流通股股东弃权票22,200股。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暂停上市后办理申请恢复上市保荐机构和登记结算公司签订协议等事宜的议案
同意票220,115,834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91.51%,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219,102,184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1,013,650股;
反对票0股;
弃权票20,411,294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49%,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反对票20,389,094股,流通股股东反对票22,200股;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免去刘伟董事职务。
同意票220,115,834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91.51%,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219,102,184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1,013,650股;
反对票0股;
弃权票20,411,294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49%,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弃权票20,389,094股,流通股股东弃权票22,200股;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票220,013,534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91.47%,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219,102,184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911,350股;
反对票0股;
弃权票20,513,594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53%,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弃权票20,389,094股,流通股股东弃权票124,500股;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票220,013,534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91.47%,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219,102,184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911,350股;
反对票0股;
弃权票20,513,594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53%,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弃权票20,389,094股,流通股股东弃权票124,500股;

(十)审议否决了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
同意票15,702,29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6.53%,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14,801,490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900,800股;
反对票19,715,498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20%,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票19,602,648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112,850股;
弃权票205,109,34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代表股份的85.27%,其中非流

流通股股东同意票205,087,140股,流通股股东同意票22,200股。

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2006年工作工作情况向股东大会做了述职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公司聘请了黑龙江仁大律师事务所崔福福律师、关传静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一日
股票代码:600705 股票简称:S*ST北亚 编号:临2007-040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司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2007年5月24日发出的会议通知,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〇〇七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于2007年5月30日在北亚大厦(哈尔滨市南岗区红军街16号)19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含授权委托)董事7人,董事孙艳波女士授权董事王刚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董事权利,独立董事赵玉娟女士、刘彦女士授权独立董事申坤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董事权利。董事刘申先生未出席会议,也未授权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刚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特修订《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一日

黑龙江仁大律师事务所 关于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07]黑仁法意字007号
致: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仁大律师事务所接受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证券代码:600419 证券简称:ST天宏 编号:临2007-013

新疆天宏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本公司股票价格已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告如下:
经向贵公司董事会及控股股东,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天宏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10 证券简称:黑牡丹 编号:2007-009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保荐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接到保荐机构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原保荐代表人杨林已调离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委派冯文敏